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26-049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安奈儿	股票代码	00287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宁文	陈盈盈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路2018号天安云谷产业园一期3栋A座16楼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路2018号天安云谷产业园一期3栋A座16楼
电话	0755-22914860	0755-22914860
电子信箱	dongmiban@annii.com	dongmiban@annii.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9,644,416.98	262,871,627.75	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89,753.08	-28,698,790.23	8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50,483.86	-30,576,389.07	8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313,920.89	1,933,944.09	-995.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4	85.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4	85.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8%	-4.15%	3.4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85,180,194.72	953,704,173.37	-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98,631,159.93	602,720,913.01	-0.6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2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曹瑞	境内自然人	14.35%	30,562,419	22,921,814	不适用	0
深圳新创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3%	27,764,410	0	不适用	0
徐文利	境内自然人	6.37%	13,571,150	0	不适用	0
金祥远舵肆号(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	6,390,600	0	不适用	0
杨德春	境内自然人	0.82%	1,751,400	0	不适用	0
余中兴	境内自然人	0.69%	1,462,600	0	不适用	0
郝越云	境内自然人	0.61%	1,289,200	0	不适用	0
李辉	境内自然人	0.53%	1,139,400	0	不适用	0
徐平	境内自然人	0.47%	1,000,000	0	不适用	0
海南纵贯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纵贯策略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1,0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徐文利系曹瑞配偶胞兄之配偶。曹瑞、徐文利与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2、深圳新创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金祥远舵肆号(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与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余中兴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462,600股;股东郝越云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288,100股;股东李辉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80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除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已披露的重要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要事项。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26-050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2026年半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募集资金2026年半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11号)核准,公司向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42,416,27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7.58元,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32,151.53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010.85万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140.6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2月17日到达公司账户,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C10483号)。

(二)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使用金额	2026年上半年使用金额	截至2026年6月30日余额
31,140.69	10,538.61	64.06	22,327.26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在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云谷支行开设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

鉴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完毕,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结合公司发展需求及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运营使用效率,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安奈儿电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数字化升级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由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云谷支行变更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2023年8月28日,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立了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原开立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云谷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也已完成注销,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云谷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2024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营销网络数字化升级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该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安奈儿品牌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奈儿品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2024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奈儿品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及安奈儿品牌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鉴于"营销网络数字化升级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安奈儿品牌,公司已将原开立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行	账户	账户名称	现金管理	专户余额	用途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73160122000363945	公司	0	11,069.42	安奈儿电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	338200100100218253	安奈儿品牌	0	11,257.84	营销网络数字化升级项目

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32,151.53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010.85万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140.69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8,000.00万元,投入营销网络数字化升级项目2,602.67万元,取得利息/手续费/现金管理收益净额1,789.24万元。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22,327.26万元,其中现金管理余额0元。

由于比照2020年论证安奈儿电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时,客观环境已经发生变化,公司考虑到市场环境、公司经营情况以及项目投入,认为现阶段建设"安奈儿电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面临着较大的经营压力。基于市场环境情况、行业发展形势与项目实际投入情况考虑,项目原有投入方案已不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经论证与分析后,公司决定终止"安奈儿电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并于2024年4月29日、2024年6月5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该项目终止后,对应的专项募集资金余额继续留存于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尽快科学、审慎地选择新的投资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受宏观经济波动、消费市场环境变化和公司业务发展等因素影响,"营销网络数字化升级项目"无法在原计划时间内建设完成。2024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营销网络数字化升级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该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安奈儿品牌,实施完成时间从2024年12月延期至2026年12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资金来源	产品名称	签约银行	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本报告期收益(万元)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11,000.00	2026-1-21至2026-2-3	3.3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11,000.00	2026-2-5至2026-2-26	11.0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11,000.00	2026-3-3至2026-3-31	16.88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附件。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2026年半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附件:202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140.6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06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602.67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713.91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4.4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营销网络数字化升级项目	否	13,004.27	13,004.27	64.06	2,602.67	20.01%	2026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安奈儿电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是	10,136.42	0	0	0	0.00%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	8,000	0	8,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140.69	21,004.27	64.06	10,602.67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31,140.69	21,004.27	64.06	10,602.6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营销网络数字化升级项目:受宏观经济波动、消费市场环境变化和公司业务发展等因素影响,"营销网络数字化升级项目"无法在原计划时间内建设完成。2024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营销网络数字化升级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该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安奈儿品牌,实施完成时间从2024年12月延期至2026年12月。 2、安奈儿电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受消费市场影响,为了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公司谨慎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并在审慎评估和综合考量的基础上,决定终止该募投项目,2024年4月29日、2024年6月5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该项目终止后,对应的专项募集资金余额将继续留存于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尽快科学、审慎地选择新的投资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由于比照2020年论证"安奈儿电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时,客观环境已经发生变化,公司考虑到市场环境、公司经营情况以及项目投入,认为现阶段建设"安奈儿电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面临着较大的经营压力。基于市场环境情况、行业发展形势与项目实际投入情况考虑,项目原有投入方案已不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经论证与分析后,公司决定终止"安奈儿电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26-051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减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深圳市安奈儿研发设计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合理配置公司资源,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公司决定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安奈儿研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奈儿研发设计")减资8,490万元,减资完成后安奈儿研发设计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减少至1,510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公司对安奈儿研发设计减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且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减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深圳市安奈儿研发设计有限公司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ULKM7D

(三)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四)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五)成立日期:2017年11月21日

(六)法定代表人:曹瑞

(七)经营范围:服装研发、设计服务;服装面料、产品、工艺的技术研发及推广。生产经营成衣及其辅料。

(八)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路2018号天安云谷产业园一期3栋A座13楼

(九)与公司关系:安奈儿研发设计系公司100%控制的公司

(十)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307.04	10,347.43
负债总额	187.82	103.67
净资产	10,119.22	10,243.77
项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67.92	452.83
净利润	-110.21	124.55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安奈儿研发设计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安排

本次对安奈儿研发设计减资是基于公司长远发展角度作出的审慎决策,是对其未实缴的注册资本进行合理调减,有利于公司资源的合理配置,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本次减资完成后,公司仍100%控制安奈儿研发设计,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26-052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2026年8月25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担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9日

注册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首席合伙人:高峰

人员信息:截至上年度末(2025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117人,注册会计师人数688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312人。

业务信息:2025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122,378万元,审计业务收入90,517万元,证券业务收入47,291万元。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21家,审计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19,786万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5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3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赔付。

3、诚信记录

中汇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和纪律处分1次。4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和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中汇执业时间	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五年为中国境内上市公司提供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服务的项目经验
项目合伙人	肖强光	2013年	2002年	2013年11月	2025年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坤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魏婷	2018年	2020年	2018年4月	2025年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朱敏	1995年	1993年	2011年11月	2025年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项目组成员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肖强光	2025年10月24日	自律监管措施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	对在东莞市贝特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申报项目中存在的未对发行人收购子公司相关整合情况、研发人员认定等予以充分关注并审慎核查的问题采取书面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

3、独立性

中汇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经双方协商,决定中汇2026年度审计服务项目收费145万元,其中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11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30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2026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根据《2026年度审计机构选聘评价表》对中汇的资质条件、质量管理水平、专业胜任能力等进行了核查,认为中汇具备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力和资质,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且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聘请中汇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中汇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同意聘任其担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26-053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营销网络数字化升级项目"的后续投入,并将其剩余募集资金和已终止的"安奈儿电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共计22,327.26万元(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根据市场及行业变化,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和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决策,不影响前期保荐意见的合理性。

中信证券对安奈儿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26-054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回购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及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9.08元/股(含)。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9.08元/股(含)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8,000万元(含)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419.2872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97%;按回购金额下限4,000万元(含)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209.6437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9%。具体回购金额及回购数量以回购完成时实际使用的资金和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2、经问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持股5%以上股东在回购股份实施期间,未来6个月暂无明确的减持计划,其他人未明确回复。后续如有减持计划,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存在未能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风险。

(2)本次回购可能存在因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存在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4)本次回购股份部分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要求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存在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要求公司提供相应担保的风险。

(5)本次回购股份部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可能存在因股权激励计划或者员工持股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

(6)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可能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等发生重大变化而面临变更或终止的风险。

上述风险可能导致本次回购计划无法顺利实施,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函。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26-055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17日(星期四)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1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17日9:15至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方式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10日

(七)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9月10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也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025年6月9日,股东曹瑞先生与深圳新创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表决权放弃协议》的约定,曹瑞先生自愿、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其合法持有的全部剩余公司30,562,419股限售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4.35%)对应的表决权。弃权期间为自《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标的股份交割完成之日起至不再持有任何剩余股份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放弃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以上表决权放弃并不影响其接受他人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路2018号天安云谷产业园一期3栋A座15楼1501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3.00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7)
3.01	回购股份的目的	√
3.02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
3.03	回购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	√
3.04	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
3.05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
3.0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
3.07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

上述提案已经2026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6